

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7年6月20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，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，公司于2017年6月6日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，经与会代表投票表决，推举陈小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（简历详见附件），陈小群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八日

附件：

陈小群先生简历

陈小群先生： 1981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2004 年至 2005 年在广东省珠海飞天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；2005 年至 2006 年在广东省伟创力（珠海）有限公司担任 ME 工程师；2006 年至今，在公司担任研发部总监；2011 年 3 月至今，兼任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。2011 年 6 月至今，担任公司监事，履行监事职责并负责研发管理工作。

截至目前，陈小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 万股；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以及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